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20日以邮件方式传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28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根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职能，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购买责任险。责任险赔偿限额每年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含，具体均以保险合同为准），保险期间为1年（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需要，同意聘任张安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战略发展决策，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亚信安全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相关主管部门登记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特此公告。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